

中国商品学会

中商[2026]013 号

关于重组标准管理委员会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、分支机构、有关单位及专家：

为深入贯彻国家《标准化法》进一步规范中国商品学会学会（以下简称学会）团体标准管理工作，提升标准编制的合规性和质量，适应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新要求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及学会《章程》有关规定，经学会秘书处研究决定，对学会内设机构标准化工作组织架构进行全面调整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主要职责

标准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标管委）负责全面管理和推进学会的团体标准工作，包括但不限于标准的立项、起草、审查、批准、发布、实施及复审等各个环节，确保团体标准的科学性、先进性、适用性和有效性。

二、组织架构

1、主任委员：廖震寰

副主任委员兼秘书长：卫文倩（负责标管委日常工作）

副主任委员：范金余

办公室主任：郑肖云（负责标管委日常工作）

2、标管委将在学会秘书处领导下，下设标准管理办公室作为标管委的常设办事机构，负责学会标准的日常工作，包括标准的申报、组织评审、文档管理、信息发布及对外联络等。

3、专家顾问团由来自相关企事业单位、科研机构及高等教育机构的资深技术与标准化专家组成，为标管委提供技术支持和专业指导。

三、工作要求

1、标管委应严格按照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及学会相关规章制度开展工作，确保团体标准的制定和实施符合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要求。

2、秘书处应加强内部管理和协调，提高工作效率和质量，为标管委提供有力的支持和服务。

3、专家顾问团应积极履行职责，为团体标准的制定提供科学、专业的意见和建议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1、本决定自发布之日起生效。

2、学会将根据实际情况，对标管委的工作进行监督和评估，确保其有效履行职责。

3、对于标管委在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和困难，学会将给予必要的支持和帮助。

4、声明：标准管理委员会是学会唯一开展团体标准相关工作的机构。

特此通知。

官方电话：010-65802161

联系人：卫文倩 13121217612

